

股票简称：弘业股份

股票代码：600128

编号：临 2016-031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 6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6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弘文置业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全资子公司江苏弘文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弘文置业”）经营现状，拟将弘文置业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减少至 500 万元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“临 2016-032-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”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行政服务部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明确管理职责，成立行政服务部，承担弘业大厦装修维护，弘业餐厅及员工活动中心管理、食堂管理、物业管理、通讯管理、房产管理、园区管理及安全维稳等职能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9 日